

##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 香港互聯網域名的管理工作

####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述香港互聯網域名管理工作的最新發展。

#### 背景

2. 在二零零零年三月十三日，我們向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的委員簡述香港互聯網域名的現行管理及編配安排。委員得悉當局在資訊基建諮詢委員會<sup>1</sup>之下成立了一個專責小組，負責檢討香港互聯網域名及互聯網規約地址的管理和編配安排，以便制定一套最符合本港需要的安排和架構。

3. 專責小組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完成檢討工作，並向資訊基建諮詢委員會提交了多項建議。這些建議獲得資訊基建諮詢委員會接納後，我們於六月五日公布一份諮詢文件，邀請公眾就有關事宜發表意見。這份諮詢文件涵蓋管理香港互聯網域名及互聯網規約地址的擬議體制安排、「.hk」域名的登記政策以及有關「.hk」域名爭議的解決方案。在二零零零年六月十二日，我們徵求委員對這份公眾諮詢文件的意見。公眾諮詢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六日結束。

4. 在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一日，我們向委員簡述公眾諮詢的結果。總括而言，公眾大致上贊成大學聯合電腦中心（現時負責管理以「.hk」結尾的域名的機構）應逐步把互聯網域名的管理職能移交給一個新成立的非牟利和非法定機構，以便由這機構負責處理香港互聯網域名的整體管理事宜。公眾亦支持採取較具彈性的域名登記政策，以促進香港的電子商

---

<sup>1</sup> 資訊基建諮詢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八月成立，就如何推動香港發展成爲一個着着領先的數碼城市，向政府提供意見。委員會由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擔任主席，成員包括業界，商界和學術界的代表。

貿。建議採納的新措施包括接受同一機構登記多個域名、准許在合理理由下轉讓域名，及在以「.hk」結尾的域名下新設一個二級域名類別，准許以個人名義進行登記域名等。此外，公眾亦支持設立一個庭外解決爭議的機制，以便爭議雙方能盡早解決有關的爭議而無需訴諸法庭。

5. 在同一會議上，我們亦告知各委員，大學聯合電腦中心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為擬議的新機構成立一個臨時委員會，其組織結構載於附件。由於設立新機構及推行新登記政策需要額外設施、設備及人手，當局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次過撥款 300 萬元，協助大學聯合電腦中心盡早設立擬議的新機構，以便將互聯網域名登記的制度現代化，及促進香港互聯網和電子商貿的發展。

6. 臨時委員會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成立，並預期於二零零一年內實施擬議的新登記政策及解決爭議機制，及於二零零一年年底前轉化成為擬議的新機構，並從機構的會員中選出董事。

## 最新發展

7. 臨時委員會自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以來已舉行三次會議，並討論了各項事宜，包括擬議的新登記政策的細則、收費安排、庭外解決爭議的機制、系統的開發和轉移，以及新機構的成立等。臨時委員會現正仔細研究這些事宜，其最新進展載於下文各段。

8. 在庭外解決爭議的機制事宜上，臨時委員會已邀請本港主要的仲裁及調解服務機構提供有關的建議書。香港國際仲裁中心表示有興趣提供有關服務，並已向臨時委員會遞交建議書。臨時委員會現正考慮香港國際仲裁中心的建議。

9. 關於擬議的新登記政策，臨時委員會已同意採納在公眾諮詢期間獲得普遍支持的較具彈性的域名登記政策，包括接受同一機構登記多個域名、准許轉讓域名，及在以「.hk」結尾的域名下新設一個二級域名類別，准許以個人名義進行登記等。

10. 至於域名登記收費方面，臨時委員會認為應跟隨國際的做法，即應該收取年費，然而，收費水平應該合理而且與現時的收費相若。

11. 大學聯合電腦中心已成立一組人員專責處理轉移的安排，該組人員需向臨時委員會報告其工作進展。臨時委員會亦已設立一個工作小組，特別處理有關成立擬議的新機構的工作，包括其章程、會員制度及董事局等。

12. 擬議的新登記政策及庭外解決爭議機制預計可於二零零一年年中實施，而擬議的新機構則預計可於二零零一年年底前成立。

13. 我們會繼續向委員匯報有關事宜的進展。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二零零一年三月

**為管理及編配  
香港互聯網域名及互聯網規約地址  
而成立的臨時委員會**

主席： 大學聯合電腦中心董事會主席

成員： 獲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撥款資助的大專院校屬下的電腦中心  
各一名代表

香港互聯網供應商協會一名代表

香港資訊科技商會一名代表

香港電腦學會一名代表

香港總商會一名代表

香港中華總商會一名代表

法律界代表一名

消費者委員會一名代表

政府一名代表